

江苏新嘉理生态环境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江苏新嘉理生态环境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已经于2017年4月16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并于2017年4月26日13:00-14: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应出席监事会会议监事人数共3人，实际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包括委托出席的监事人数）共3人，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共0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培辰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江苏新嘉理生态环境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7-008）、《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7-007）。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刘培辰代表监事会汇报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管理层拟定了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 2016 年度不分配，不转增。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江苏新嘉理生态环境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新嘉理生态环境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 年 4 月 26 日